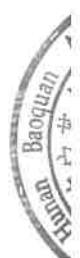


2021 年永州市零陵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鱼塘改造项目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湘宝荃专审字[2022]第 307 号



湖南宝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长沙  
CHINA • CHANGSHA



湘宝荃专审字[2022]第307号

## 2021年永州市零陵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鱼塘改造 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等文件精神，永州市零陵区财政局成立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定2022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湖南宝荃会计师事务所接受永州市零陵区财政局的委托，于6月份前往永州市零陵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开展鱼塘改造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永州市零陵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职能职责主要为坚持和加强党对畜牧水产工作的统一领导，开展关于畜牧水产的相关工作。内设综合部、人力资源部、畜牧发展部、渔业发展与资源保护部、兽医事务部等机构。

## （二）项目基本情况

鱼塘改造项目是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确认 2021 年湖南省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实施单位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设立。

零陵区畜牧水产中心根据立项文件要求，对申请项目的企业进行了初步筛选，向永州市业务主管部门提交了 3 家符合申报 2021 年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的企业名单。经市级审核，最终确定永州市零陵区解解特种养殖场（以下简称：解解特种养殖场）入选 2021 年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安排财政专项资金 150.00 万元，用于养殖池塘改造及尾水治理项目。

解解特种养殖场池塘改造及尾水治理项目，地点位于零陵区富家桥镇人民桥村，建设工期为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根据 2021 年永州市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批复汇总表，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加固池塘堤埂 2500 米；（2）清淤泥 13000 立方米；（3）片石护坡 300 米；（4）新修池塘运输通道约 200 米；（5）新建池塘运输道路约 1500 米；（6）池塘堤埂加宽约 400 米；（7）旧房顶及室内改造；（8）新建口径 1.5 米水井一口及提水设备一套；（9）新建化验室、鱼药仓库、饲料仓库 100 平方米；（10）定期投放药品，池塘改底，净化水质；（11）安装增氧机 20 套；（12）安装全自动定时定量投料机 10 台；（13）购置起捕设备 10 套和动力捕捞管理船 2 条；（14）购置水质检测设备和监控

设备 10 套；（15）建设渔业信息化平台 1 套。

### （三）项目执行及实施效果情况

#### 1、资金安排及支付情况

根据解解特种养殖场提交的项目申请书，鱼塘改造项目总投资 235.00 万元。其中：安排财政专项资金补贴 150.00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85.00 万元。

截止现场评价日，区财政实际拨付专项资金 80.00 万元。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严格遵循《永州市农业农村局 永州市财政局关于对 2021 年永州市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的批复》及有关文件精神，经项目建设单位提交申请拨款报告，由领导签批，预拨付专项资金 80.00 万元给解解特种养殖场。

#### 2、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截止至 2021 年底该项目建设进度如下：①新建饲料仓库运输通道 210 米；②旧房顶及室内改造 280 平方米；③新建 1.5 米水井及提水设备；④净化水质 210 亩；⑤清淤泥 20 亩；⑥新建片石护坡 240 米；⑦新全自动投料机 8 台；⑧新购增氧机 7 套；⑨新购起捕设备 7 套；⑩采购动力捕捞船 1 条。

#### 3、项目绩效情况

本项目土建部分和设施设备采购均进展顺利，预计能够按期完工。鱼塘今年也正常采购鱼苗，未影响企业正常生产。通过实施本项目，将有效改善水产养殖池塘基础设施条件，

降低突发死鱼事故，提高水产品产量和质量，提升水产业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也有助于发展休闲垂钓、餐饮住宿等第三产业。同时，项目实施还具有保护当地水环境，提升当地生态质量的作用。

## 二、专项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了解 2021 年度鱼塘改造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及取得的成果，总结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资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通过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衡量项目资金的产出与绩效，评价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为完善预算编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措施，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提高鱼塘改造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 （二）绩效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4、《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 5、《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

施意见》（湘政发〔2015〕8号）；

6、《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7、《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湘农联〔2021〕93号）；

8、《零陵区财政局关于对2021年度鱼塘改造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的通知》（零财绩〔2022〕8号）；

9、2021年度区财政局指标文件、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编制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的有关材料等；

10、其他相关财政资金管理文件及法律法规等。

### （三）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技术方法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法主要包括：收集审核资料，比对指标文件和计划文件所下达的项目内容、资金预算与实际实施情况，实地勘察，问卷调查和听取情况介绍等。

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指标体系，在湖南省财政厅制定的《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参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根据项目的个性特征，制定了2021年度鱼塘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评分表》。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评分结果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分值介于90（含90分）和100分之间为“优”，分值介于80（含80分）和90分之间为“良”，分值介于60（含60

分) 和 80 分之间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 (四) 绩效评价过程

2022 年 6 月，绩效评价工作组前往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开展了现场评价。

现场评价小组采取座谈会的方式听取被评价单位关于资金使用情况的汇报，在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现场察看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后，通过获得被评价单位上报的绩效自评情况，对发放的调查问卷进行统计分析，并结合现场评价情况，采取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对评价对象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汇总分析。

### 三、绩效评价分析及评价结论

#### (一) 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 1、项目决策分析

2021 年度鱼塘改造项目是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确认 2021 年湖南省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实施单位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开展实施。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基本符合相关要求。

##### 2、项目管理分析

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系永州市零陵区农业农村局下属事业单位，遵循《永州市零陵区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了严格监管，确保资金合理使用。

#### (二)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以及相关职能部门的努力下，2021年度鱼塘改造项目专项资金发挥了良好效益，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果。

根据《2021年度鱼塘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从决策、过程、产出、效果4项一级指标和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10项二级指标及针对性的三级指标逐一进行评价打分。我们认为，项目支出基本合理、规范、有效，项目目标基本完成，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5.75分，评价等级良。（详见附件）

#### 四、存在的问题

##### （一）主管单位部分工作环节未落实

通过现场评价，发现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部分工作环节落实不够。如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渔业发展支持政策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应具体负责项目方案的制定、组织实施、技术服务等工作。通过现场评价发现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未制定具体项目方案；上述通知还要求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应充分利用报纸、网络等各种新闻媒体公布补贴政策，大力宣传项目。通过现场评价发现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未通过报纸网络等公布补贴政策，进行项目宣传，仅在政府网站对项目审查结果进行了公示。

##### （二）主管单位监督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现场评价发现，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对项目准备阶段、实施阶段的监督管理工作不实不细，如：部分设备预算申报价格虚高问题未及时发现。对于部分发现的问题也未要求整改，如单位税务登记注销，无法开具发票的情况下依然予以预拨付项目资金。

### （三）实施企业未设立会计账簿进行会计核算

通过现场评价询问公司相关负责人后发现解解特种养殖场未设立会计账簿进行会计核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三条、第五条规定，各单位必须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完整。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依照本法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

### （四）实施企业部分内容未能提供证明材料

通过实地调查发现该公司提供的2021年工程建设进度表上70%的完工进度较为主观，并非依据充分的项目完工进度。且因部分工程与设备在水塘中，而解解特种养殖场也未能提供相关的合同、发票等佐证材料，导致无法核实该部分内容实际执行情况。

### （五）项目部分设备预算申报价格虚高

通过在网络上查找相同设备价格进行比较发现，解解特种养殖场部分设备存在申报价格虚高现象。如经费预算表显示全自动投料机1.00万元/台，通过市场询价法发现同品牌全自动投料机最高价不超过0.10万元/台，即使考虑由于市场技术进步引发的功能性贬值，该预算价格仍不合理。

## （六）项目施工缺少前期审批程序

通过现场评价询问该公司有关负责人后发现，该公司鱼塘改造及尾水处理未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水土保持方案等文件，也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复许可。

## （七）项目实施取得效益不明显

通过现场评价发现，解解特种养殖场养殖池塘改造及尾水治理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生态效益不够明显。由于企业已办理注销税务登记，因此该项目实施带来的成果无法为当地带来税收增长，经济效益有限。同时企业虽雇佣了当地 6 名居民参与鱼塘改造及日常运营，但这 6 名居民均为临时聘用的兼职人员且未缴纳社保，创造就业岗位的社会效益同样有限。

## 五、建议

### （一）充分落实文件要求，逐项完善申报程序

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在今后工作中，应充分阅读和理解上级部门发布的有关项目工作的通知。对于文件中要求的各项工作逐一落实做细。

### （二）改进监督管理体系，提高人员专业素养

针对目前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监督管理落实不细的情况，建议在今后工作中，尽快出台监督管理制度，改进监督管理体系。通过强化制度建设，落实监督管理各项细则与责任机制，将责任落实到个人，提高监督人员的责任意识，严格把关项目工程与设备的质量，从而确保监督管理工作的效

果。

### （三）遵守法律规定，完善会计核算

项目承接单位应依法建立会计账簿，安排专业人员进行会计核算，并落实会计监督手段，保证单位财务数据真实与完整。

### （四）保障申报资料真实，留存项目证明材料

项目承接单位在日后工作中，首先应更科学严谨的提交项目资料，不可盲目夸大项目执行情况，务必保证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其次，对于企业发生业务所涉及的合同、发票等重要资料应及时留存归档，这既是公司内控管理的基础，也是专项资金使用的最低要求。

### （五）多方询价，合理确定预算价格

项目承接单位填写预算价格前，应先通过公开的交易市场进行多方询价，确定各项内容的市场价格，以此保障预算价格的合理性、经济性。

### （六）落实前期审批手续，确保项目开展合规

项目承接单位应在项目开始前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等必要的文件，并提交相关部门审批。获得关单位审批许可后再进入正式实施阶段，避免因前期审批程序缺失，导致项目在建设及实施过程中出现各类不可控风险。

### （七）落实国家政策，提高项目效益

项目承接单位在日后的工作中，应严格落实国家政策。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进行税

务登记，定期进行纳税申报。遵循《劳动法》的规定为单位职工缴纳社保，企业作为社会组织，不仅要追求经济目标，也要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追求社会目标并承担社会责任。

附件：2021 年度永州市零陵区鱼塘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湖南宝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南·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6 月 15 日

## 2021 年永州市零陵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鱼塘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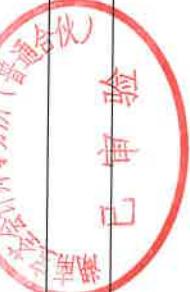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评分
项目决策过程(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是否符合项目资金支持领域和方向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3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战略、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计 1 分； ②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计 1 分； ③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计 1 分。 ①-③每有一项不符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化情况。	3	①项目符合申报条件，计 1 分； ②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计 1 分； ③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的，计 1 分。 ①-③每有一项不符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分前期申报程序缺失。		2
	绩效目标(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4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计 1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计 1 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计 1 分； ④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计 1 分。 ①-④每有一项不符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3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计 1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1 分； ③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 1 分。 ①-③每有一项不符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3

资金投入(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 经过科学论证，做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计1分；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计1分； ③项目申请资金与实际需要匹配，计1分。 ①-③每有一项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分设备预算申报价虚高。	2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在90%及以上，计满分，每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资金到位率 $=80/150=53.33\%$	0
资金管理(8分) 过程(24分)	资金到位率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例、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使用的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计3分，每降低1%，扣0.3分，扣完为止。		3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使用的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计3分，每降低1%，扣0.3分，扣完为止。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是否制定了资金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资金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预算支出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④有一项不符的扣1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每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4
	项目实施管理制 度健全性	2	预算支出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预算支出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①-②有一项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管理制度有效性	5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财务核算是否规范、准确; ③预算支出及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④预算支出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及时归档; ⑤预算支出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①-⑥有一项不符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①是否按上级文件要求开展项目; ②未按上级文件要求进行会计核算	3
			①是否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 ②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③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④项目调整审批手续是否完备, 调整导致的资金差额是否作了合理安排。 ①-④有一项未按要求完成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项目质量控制	4	项目是否按实施计划执行,是否进行项目调整,是否有相应的质量标准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对项目质量的控制。	①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否合法合规; ②合同签订及执行是否规范; ③工程、设备、原材料等采购需求与项目实际需求是否吻合, 是否存在重复或浪费现象。①-③有一项未按要求完成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规范性情况。		4
招标及政府采购管理	3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规范性情况。	用以反映和考核是否针对项目实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情况。	按照部门有关规定对专项资金使用实施监督检查的, 相关资料完整的计 2 分, 相关检查资料不完整的, 扣 1 分, 未进行检查的, 扣 2 分。	3
			用以反映和考核是否针对项目实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情况。	按照部门有关规定对专项资金使用实施监督检查的, 相关资料完整的计 2 分, 相关检查资料不完整的, 扣 1 分, 未进行检查的, 扣 2 分。	3
监督管理情况	2	考核 2021 年养殖鱼塘改造及尾水处理等工作的完成情况。	考核 2021 年养殖鱼塘改造及尾水处理等工作的完成情况。	①新建饲料仓库运输通道 210 米; ②旧房顶及室内改造 280 平方米; ③新建 1.5 米水井及提水设备; ④净化水质 210 亩; ⑤清淤泥 20 亩; ⑥新建片石护坡 240 米; ⑦新全自动投料机 8 台; ⑧新购增氧机 7 套; ⑨新购起捕设备 7 套; ⑩行购动力捕捞船 1 条。完成上述各项指标 2 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b>已 审 验</b>	0
			考核项目施工质量及设备购置质量情况。	①工程类项目建设中未发生安全事故, 完成后未出现返工现象, 计 5 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扣完为止; ②购置的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计 5 分, 否则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扣完为止。	10
产出(40分)	10	质量指标			10

	时效指标	10	考核项目实际完成时间，用以反映时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2021年前，鱼塘改造及尾水处理建设进度70%以上，计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单位所提供目前70%完成进度为单位主观声明，无客观依据予以证明	8
	成本指标	10	考核2021年度项目资金执行与控制情况。	2021年度项目资金使用控制在预算以内计满分，否则每超支1%，扣0.25分，扣完为止。		10
	经济效益	5	反映项目投入使用后对当地税收影响。	项目实施能够有效带动当地税收增长计满分，否则不计分。	项目承接单位已办理税务注销，无法为当地带来税收增长。	0
	社会效益	5	考核项目实施期间给当地创造的就业岗位情况。	项目实施后能够稳定为当地创造就业岗位并缴纳职工保险计满分，未完成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创造的就业岗位为临时聘用，且未缴纳职工保险。	1
	生态效益	5	考核项目实施期间对当地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	通过清淤等手段保护当地水生动物；通过尾水治理的措施，提高池塘排放水体的水质。有效达成上述目标计满分，未完成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5
	满意度	5	用以反映和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随机抽取所服务对象进行调查访问，满意度在90%及以上得分为满分，每低于标准下降1%扣除1分。	满意度为88.75	8.75
	合计	100				85.75

已 审 验





# 营 业 执 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MA4L4XU57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湖南宝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福美

经 营 范 围 会计咨询;企业会计报表审计,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税务咨询;司法会计鉴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年06月13日

合 伙 期 限 2016年06月13日至2036年06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380号汇金苑9栋2128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8525

## 说 明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湖南宝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福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380号汇  
金苑9栋212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3010087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函【2016】2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08月25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刘福美 系 湖南宝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的法定代表人及主任会计师，现授权 李俐 为我单位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单位名义：签发我单位所有审计报告等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 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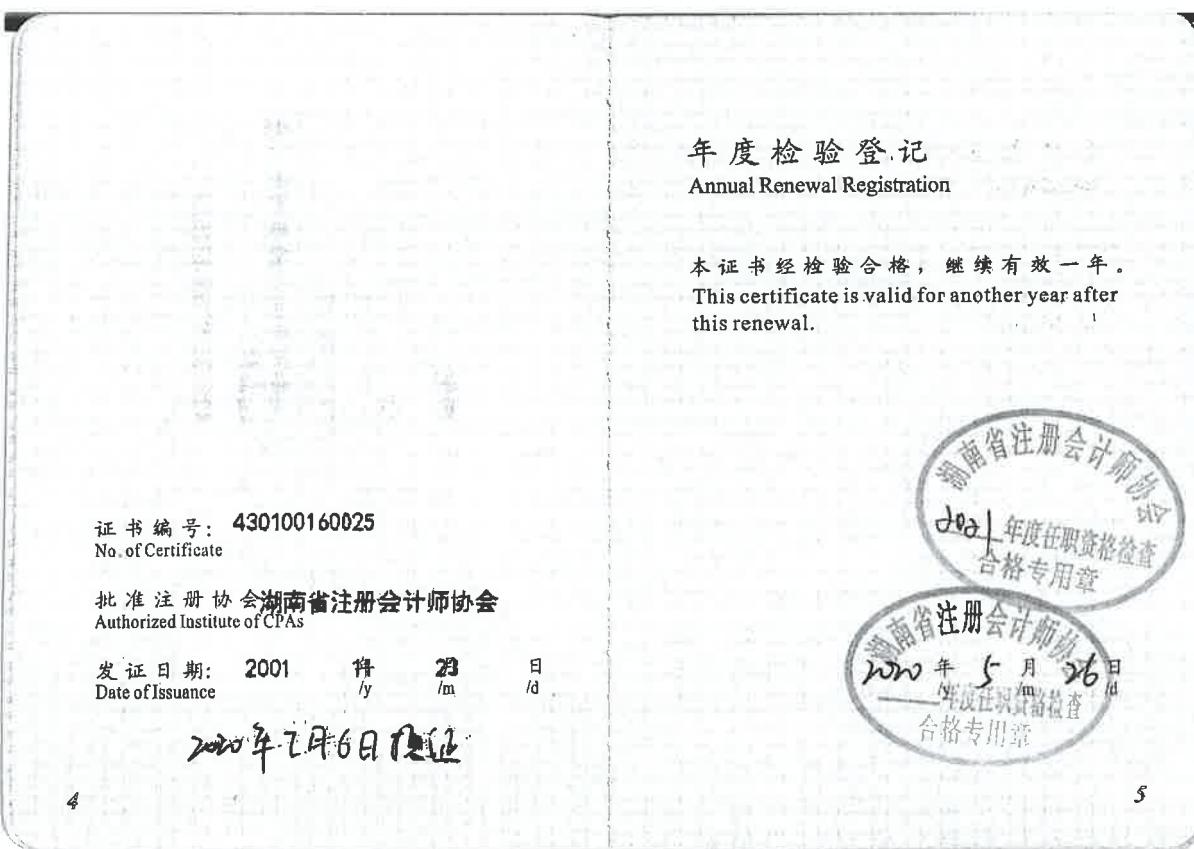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福美

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俐

日期: 2021 年 1 月 1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 名	伍福元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59-10-05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502591005051
身份证件号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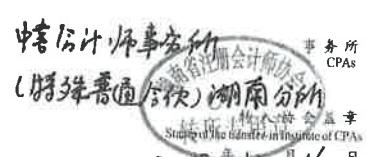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1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16日